

附件 1:

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1 年度)

部门名称		奇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			
年度 主要 任务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
	工资福利支出	职工工资、社保、公积金	142.4	142.4	0
	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	干部工资及社保	184.43	184.43	0
	商品和服务支出	行政运行费	3.6	3.6	0
	城乡义务兵家庭优待金	义务兵优待金	180	180	0
	退役军人安置费	退役士兵自主就业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、教育培训经费、社保接续费用	278	278	0
	双拥经费	慰问经费	25	25	0
	军转干部经费	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冬炭费、医疗保险	124	124	0
	金额合计		937.43	937.43	0
年度 总体 目标	目标 1：保障行政机构的正常运转，职工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目标 2：及时准确发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工资 目标 3：及时准确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目标 4：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目标 5 保证拥军优属慰问正常进行 目标 6：缴纳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基本医疗、公务员医疗 目标 7：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技能培训和职业教育补助资金 目标 8：保障对退役军人的服务。				
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
	完成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：拥军优属慰问	≥2 次
			指标 2：开展退役军人创业意识和创业能力培训	≥5 次
		质量指标	指标 1：生活补助发放率	≥100%
			指标 2：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率	≥100%
			指标 3：退役士兵安置率	≥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 1：各类补助发放及时率	≥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 1：办公经费支出	≤1 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：保障退役军人权益	有效保障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：通过对退役军人的补助，提高参军率	≥1 年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：退役军人满意度	≥90%